

把自己交给山野

□陈应松



开始生态文学创作,对许多作家而言是一种偶然。由不自觉到自觉,这个摸索过程,就是中国生态文学崛起的过程。

决定一个作家写作方式的,往往是他的生活方式。他的际遇最终与生态文学挂上了钩,他的写作便最终选择了生态文学。我自己就是这样。我因为不喜欢城市,将自己放逐在了遥远的荒野和森林。精神与肉体遭遇过各种状况,这就是自我折磨的过程,但这很符合我的个性。所谓“热爱荒野”和“孤独的勇气”,一是你得有条件,有一份收入保证你在荒郊野地不至于饿死;二是你得有一个好的身体,一副好脚力,有瞎折腾的本钱;三是你得自信,能把你的所见所遇写成漂亮的文字。所以,在山野里行走和乱跑,脚下一定是生态文学的发生地。因为没有太多的目的性,会遇到许多突然的好事、坏事,最后坏事也变成了好事。

我喜欢搭帐篷露营,跟一帮新结识的朋友在荒凉之处碰杯,称兄道弟。我喜欢遇到山上的农户,我知道,一进屋我就会有一大堆收获。我喜欢在陌生的大山里与风景、村庄偶遇,跟一个山民聊天,看他背的是什么,就会有故事出现。我喜欢陌生的一切。这就像读小说,我对陌生的小说会有阅读兴趣,而对似曾相识的作品会远离。在山野里行走,是对大自然的信任,是受内心某种东西的驱使。这种东西是什么,我至今也不知道,但喜欢山野总是没错的,就好像一点点地甩开了坏人的追击,跑到了一个安全的地方喘息一会儿,满心欢喜,浑身轻松。灵感和思维千

干净净,没有一点过去沉重的影子。就像电脑重启,人生重新开始的感觉,大脑彻底清空,所有漫上来的想法全是新鲜的,像婴儿一样喜悦。

在山里行走,不是因为有恶人围追堵截,不是像当年的杜甫一样为生计所迫、四处漂泊。梭罗在去瓦尔登湖之前,也写过许多好作品,还调查过河流的历史,写过森林和野果的故事。他去瓦尔登湖并非去写作,而是想过一种自给自足的极简生活。但在不经意间,一本《瓦尔登湖》横空出世,成了世界自然文学永远的经典。所以,一切在似与不似之间。太有目的性的写作,出现惊艳作品的几率反而不高。所以我认为,生态文学,不仅仅是深入生活的产物,更是生活的产物。

我有时候也会把我的山野行走拔高,把自己同历史上的归隐、隐逸联系起来。但我清楚,这是不同的。固然可以说,作者钟情大自然的写作,与古代文人士子的隐逸情怀、终老林泉的生命目标有关,但我们大概达不到那样的有闲和超逸。我就是想跑远一点,跑野一点。城市生活的压抑和焦虑会影响到我们的身心健康,跑一跑是有益身体的,乱跑更好。没有“接待”,没有“日程安排”,信马由缰,走到哪儿是哪儿。

这些年,我几乎跑遍了中国,而且跑的地方是我喜欢的。山川、河流、草原、森林、湖泊、沙漠、戈壁、湿地、海洋,虽然有时候是带着任务出行,但也大体上属于乱走乱跑。比如我为写一本《山水云南》的书,跑遍了云南各种雪山、森林、湖泊和20来个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去了遥远的独龙江、怒江。我会做足功课,写出深度,把这种行

走当天赐良机,关心更多地域的文化、历史与生态,让文章有思想,有文采。

古人说,“言之不文,行之不远”。但“文”从何来?在我看来,从山水中来。看尽了大自然的千姿百态、千娇百媚、天生丽质,才有作品的千姿百态、千娇百媚、万种风情。古人说的文章“得江山助”,就是认识到了行走的巨大作用。前不久,我去了《文心雕龙》作者刘勰的故乡莒县。他的“登山则情满于山,观海则意溢于海”,正是经验之谈。那些汉赋大家,如司马相如、扬雄、班固等,其作品雄浑开阔,便得益于他们周游四海的经历。而李白、杜甫的诗作,后人也常评价其得益于秦蜀山水。

山水是大景,大景必有大文。草木禽兽、森林雪山、湖泊沙漠,每一处都是独一无二的,都有其卓绝之处。大自然的山川草木、珍禽异兽,是送给作者的大礼。面对它们时,我们的文字会获得巨大的能量,会如获神助,会带来异质的惊喜。

中国的文学,从诗经楚辞、魏晋文章、唐诗宋词,几乎都献给了大自然的山川草木、珍禽异兽。反过来,这种书写又哺育了中国人的情怀与性灵,塑造了我们民族的性格、文人的气质,还为我们的文学作品定下了某种书写与鉴赏的标准。

在这些年的写作中,我碰到了大量的人与自然相处关系的问题。人的命运是我写作的中心,这是现实主义作家必须坚守的。但我又真实感受到,我们的文学作品中,自然风景、鸟兽草木正渐渐消失——这个问题也很严重且紧迫。因城市发展带来的环境逼仄,生活节奏加速和精神焦虑等因素,人们身不由己地远离并且忘记了星空、森林,忘记了河流流淌的声音,忘记了波浪的声音,忘记了草木的芳香,鸟兽的叫声。我在荒野中倾听和观看这些时,往往有着孩童般的感动。也许,有条件的话,我们要改变一下生活方式,哪怕只有几天的时间,我们也要将自己交给大自然和荒野,走遍山河,身心两悦。足迹所至,皆是文章。

晨曦刚漫过屋顶,就有鸟鸣从枝头传来,像谱写的音符,有板有眼地在叶尖上轻轻弹跳。檐角呢喃的风语,将橡凹沟村轻轻地拥入秦岭南麓的怀中。

回到村里,失眠的毛病不见了踪影。昨夜

的雨声,竟没有听到半分。天刚麻麻亮,母亲就熬好我最爱吃的洋芋糊汤,调好昨天傍晚从地里掐回来的野菜,又清炒了根刚摘下的苦瓜。简单而朴实的乡村生活,让我忘却了城市烦琐的工作,一头扎进老屋,和母亲晨起夕息,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惬意到了极致。

村东头的李夏娃老人,如今已70余岁。他总在鸡叫头遍时起身,往田埂边的峒峪河畔撒一把玉米粒,惹得落在电线上的斑鸠扑棱棱地飞来,挤在一起争抢。斑鸠也懂规矩,从不在庄稼地里落脚,只在离人三两丈远的田地边翻飞、踱步。油亮的羽毛在晨光中闪着光泽,像颗熟透了

的栗蜜果。李夏娃老人住在橡凹沟村下沟的阴坡。他家门前有棵七八个成年人伸展开双臂才能合抱住的皂角古树。传说唐初开国大将尉迟敬德骑马路过此地,见风景秀丽,便下马坐在碾盘上歇息,顺手将马鞭插在地上。等他赏景歇息够后,却看见鞭杆上长出枝叶,正在惊奇之时,枝叶瞬间伸展,一袋烟的工夫就长成了一棵老碗粗的皂角树。尉迟敬德暗想,一定是神灵告诉他,这儿是块风水宝地。后来他在监修庙宇时,从橡凹沟村伐取了大量橡树,唯独这棵皂角树依然屹立在此,距今已有一千四百余年。

这棵皂角树除了有着美丽的传说,还有个好听的名字——白鹤树。之所以被周围村民称作白鹤树,是因为在20世纪30年代初,不知从哪里飞来十来只只全身雪白的白鹤,将窝筑在树梢。后来白鹤数量逐年递增。到了20世纪80年代时,偌大的白鹤树冠上,每到六七月份便满树“银花”,如雪落松塔,化成一片银白的世界。据村民讲,最多时,来村里的白鹤足有上万只。

白鹤属杂食性鸟类,既吃苔藓、眼子菜,也吃鱼、虾、蟹、昆虫。白鹤喜欢选择在洲滩、湿地、湖泊、稻田旁栖息。橡凹沟人把白鹤当“贵客”,视白鹤为吉祥之鸟,相信有了它,庄稼年年丰收,村民延年益寿。每年开春解冻后,橡凹沟人都会修整河床,让水生植物和小动物在干净的生态环境下繁衍,给即将回来的白鹤提供足够的食物。

李夏娃老人告诉我,每年3月底4月初,白鹤会先飞来五六只,环着白鹤树绕几圈,观察树冠情况,看是否适合居住孵卵。如果合适,约一周后,20多只白鹤再次飞来,再环着白鹤树绕几圈后才落在树杈之间,开始筑巢。它们只是把窝巢筑个大概。等过十来天,又会飞来百余只白鹤,它们一同日夜囫囵含枝,把窝巢筑得密密实实。到4月底,大批白鹤就都来了,开始在窝巢里生蛋孵化幼鸟。秋末的时候,鹤群要往南飞了。橡凹沟人就会往水塘里多撒些稻谷。头顶的白鹤在夕阳里盘旋三圈,像是在道谢。李夏娃老人说,有一年,他在塘边捡到一支鹤羽,便把它夹在旱烟锅的荷包里,直到现在还保存着。

老人说,在20世纪60年代,曾有一伙外



地人背着猎枪,来村里打白鹤吃肉,被村民们围在村口缴了枪,并扭送到当地派出所。当时渭南公署的工作人员,对白鹤树周围的环境做了检测,给村民做了普法。县政府和县人武部还在白鹤树下立牌警戒:“白鹤为国家保护动物,严禁捕杀,违者将追究其刑事责任。”此后,橡凹沟人更把白鹤当孩子般守护。但白鹤也曾“出走过”。20世纪90年代,随着自然环境的改变,村里的水稻田和河水减少,白鹤失去了生存空间,数量日益减少。到了90年代末,橡凹沟村的白鹤一度不知去向,只留下白鹤树空落落地生长着。

如今,村人再一次大面积种植水稻,生态环境恢复到了以前的状况,白鹤又回来了。清晨,三五成群的白鹤从树梢间飞出,一字排开,嘎咕嘎咕地鸣叫着,越过草茅梁,飞过橡坟田,掠过峒峪河,四散开去。到了傍晚,又三五成群地嘎咕嘎咕地鸣叫着,从四面八方翱翔而归,栖于树冠之上。这棵千年古树和白鹤,成了橡凹沟人的骄傲,也成了峒峪村远近闻名的一道最为壮观的自然景观。

在峒峪河“父亲的水稻田”风景区,时不时就能看见几只白鹤,在这片宁静的稻田里优雅地伫立、翻飞、觅食。它们身披洁白如雪的羽毛,修长的脖颈似灵动的线条,大长腿稳稳地站在水边,仿佛一幅精心勾勒的自然画卷。

峒峪河周围,水草随微风轻摆,格桑花开得鲜艳。白鹤像湿地的精灵,用优美的身姿诉说着大自然的神奇美妙,让游人的目光都忍不住停留,感受这份来自乡村生活的自然诗意与温润祥和。更远处,连绵的秦岭在淡蓝色的天空下静静矗立。山顶萦绕着几缕若有若无的云雾,像是被这夏日的美景所陶醉,久久不愿离去,为这宁静的画面增添了几分神秘与悠远。

倾听夏天的声音

□刘 厦

夏天的傍晚,我难得在小院中闲坐一会儿,感受着惬意的时光。

晚风一阵阵吹着,小院中的茄子、豆角、黄瓜生命力旺盛,大朵的月季花热情而喜悦。和大多数孩子一样,我小时候最喜欢的就是夏天。但喜欢写季节的我却很少写它,或许因为它过于多彩了吧。如果用颜色代表季节,那绿色是春天,白色是冬天,金黄能让人立刻联想到秋天,而夏天是五颜六色的,反而没有了辨识度。但如果用声音来代表季节,那夏天却极有辨识度,因为有一些声音是只有夏天才有的。

夏天的声音中最有代表性的就是蝉鸣,它几乎成了夏天的背景音乐。听到蝉鸣声就让人觉得热,炎热、酷热、干热、闷热。但在我儿时的记忆中,“热”并不是一个让人难受的字眼。“热”是随风飘荡的花裙子,是泡在水桶中的大西瓜,是两毛钱一根的冰棍儿,更是不用总待在屋里,可以和更多孩子玩耍的时光。这些都成了我快乐的记忆。

每到午后,大人们都会显得特别疲惫,就愿意睡会儿,当然也希望孩子们睡会儿。我们这些几岁大的孩子哪能愿意,一点倦意也没有。在我看来,玩点什么不比睡觉好,大人们真没意思。在父母的强烈进攻下,一直是模范孩子的姐姐自然是第一个就范的;弟弟虽然坚持,但都怪他身小力薄,经不住父亲把他横起来一抱,连哄带强制,弟弟也就被俘虏了。只有我,软硬不吃,不肯进屋。母亲便训斥我一番,那却会让我感觉自己更像个英雄。

蝉鸣得十分响亮。我一个人在大槐树下,用

彩笔画着画,吃着还没吃完的冰棍儿。冰棍儿融化很快,我吃冰棍儿就变成了挽救融化水滴滴落的行为。而我的汗珠却是一颗接一颗地从我耳前滑落。我并不觉得热,反而觉得很凉快,尤其是一阵风吹来,就更凉快了。我看一会儿地上遗落的一粒西瓜籽,看一会儿天上走得很慢的白云,再看一会儿台阶边的水缸、晾晒着的毛巾,都是懒懒的神态。我听见,知了叫得非常卖力,我确定那是多只知了在在一起叫:“叽——”我抬头向树上望,想找到知了的所在,却只看到了茂密巨大的槐树冠。

我等待着,但我不知道在等待什么,总觉得有什么好玩的事即将发生。在这个夏天的午后,响亮的蝉鸣让我记住了一种安静,一种隐藏着喜悦的安静。

夏天另一种特有的声音是极其微小的,微小得很多人没有听到过,但它确实存在,存在于夏天的深处。那就是玉米的拔节声。

拔节声,是生长快带来的物理变化,是玉米经脉、细胞分裂的声音。在夏末的时候,玉米长到接近一人高时就进入了拔节期。这个阶段会持续半月二十天的。这段时间也是最闷热的时候。温度高,湿度大,到了夜晚湿度更大。站在玉米地头,就能听到“咯叭、咯叭”的声音。

记得我十七八岁的时候,偶尔读到一首现代诗,诗中提到玉米拔节的声音。我就向父亲求证:玉米生长中真的会有拔节的声音吗?父亲非常肯定地说:“当然了,那有什么奇怪的。”他接着带着惊异的笑容说,“原来你还不知道啊。”父亲说,他夜晚浇玉米地的时候,经常听到玉米拔节的声音。听了父亲的话,我很想去听一听。在我的再三恳求下,父亲终于在深夜10点多推着我走出了家门,来到了村西最近的一块玉米地。我们在地头停了下来。尽管我们穿上了长裤、长袖衣,父亲还是怕蚊虫太多咬我,就轻轻地扇动毛巾。

我们静静地聆听着。远处没有了车声,近处也没有了人语,因为几乎无风,所以玉米叶的摩擦声也很小。我们说话也是用耳语。父亲说:“你听见了吗?我听见了。你听那玉米叶正在细微摩擦中……”我顺着父亲的引导听着。突然,我听到了一两声细小的“咯叭”声。那就像有人在十来米以外嗑瓜子的声音,也像折冰棍儿的声音。父亲说那就是了。当我会听那声音了,我听见了更多的拔节声。

拔节声真的很小,但它是生命生长最纯粹的声音。如此想来,这拔节的声音又何尝不是巨大的?

夏天还有一种声音非常普通,普通得让人难

以发现,但它的确是夏天所特有的——纳凉的邻人们闲聊的声音。

夏天的夜晚,在胡同口总会聚集起一小群人,聊得不亦乐乎。聊天很常见,但夏夜的聊天还是很有特点的,分为长坐者、短坐者和路过者的角色。街北边胡同里的一位驼背的老头和我家胡同右边第一家的退休工人总会拎着马扎先出来,他俩也会最后回去,属于长坐者。接着陆续出来的是胡同里爱光着膀子的膀爷、走路很慢的大脚哥和临街爱抽烟的小伙子。爱抽烟的小伙子因为离家近,会给大家拿出几个小板凳,而他还是会蹲在自家台阶上抽烟。他们属于短坐的人,而且如果没有看到长坐的人,很可能就不坐了。还有一些路过的人,或是下班,或是买东西,他们会随意一停,让聊天产生新的话题。他们坐在自行车上聊起来,十几分钟或者几十分钟就过去了。

这样的聊天或许可以称为最轻松的聊天。因为聊天的人彼此看不清表情,夜色的保护让坐着的人们可以悠然自如,而且因为看不见说话人的口型,不适合小声说话,无法形成分组式聊天,所以一般都是一个人主讲,两三个人搭腔,还有一两个人是听众。主讲和搭腔的人会有调换,但听众始终是听众。这样的聊天或许也可以称为最纯粹的聊天,跨越了年龄和职业,打破了人以群分的规

律。驼背的老头80岁了,爱抽烟的小伙子20多岁,膀爷是做生意的,大脚哥是农民,他们照样聊得痛快,甚至连聊天的目的也没有。人们为了纳凉而顺便聊聊天。但如果没有这聊天,谁还热衷于纳凉呢?

在这样的夏夜,孩子们跑动着,而我则守在父母身边,成了听众之一。我听见,这样的聊天中有人情味,有烟火气,有老百姓的悲欢离合和荡气回肠。这样的聊天便成了我成长的土壤。

多少年过去了,夏天的事物发生了太多改变,但夏天独有的声音依然存在。不一样的是,那蝉声不再单调。因为自然环境的提升,多了很多陪衬,那便是清脆的鸟鸣。邻家那棵梧桐树不仅住着知了,还住上了白眉、布谷鸟、麻雀野,只要你张开耳朵,就能听见悦耳的歌声。那玉米的拔节声更响更密了,因为土地流转的新型模式,让更多人愿意种地了。一个种5亩地没什么收入,但种50亩就不一样了,所以一块块被遗忘的土地,又重新焕发了生机。那夜晚聊天的声音,不但没有因为每家安装了空调而减退,反而因为街上安了路灯,小广场上安了座椅而更加热闹了。夏天,拉近了人

和人与人之间的距离。虽然纳凉的人有了很大的更新,但我相信,这纳凉的聊天声,依然是新一代孩子温暖的记忆,是生命的营养。

夏天所特有的这些声音,都是生命最淳朴、最本真的声音。夏天,到处都是生机。有的种子,需要在寒冷的时候播撒;也有的种子,需要在热烈的时候发芽,就像老百姓的日子一样,正在从幸福走向新的幸福。

